

证券代码: 601518

证券简称: 吉林高速

公告编号: 临 2018-037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作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控股子公司长春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

报备文件：吉林高速第二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